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漁業技術

科 目：漁法學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請說明下列漁具(一)Long line；(二)Gill net；(三)Otter trawl；(四)Surround net 之結構及其漁法要旨，並列舉臺灣現有之相關漁業。(20分)
- 二、以底層魚族為目的之籠具漁法，其探魚過程在可能漁場判定上，應具備那些知識？又如何判定籠具佈放位置？(20分)
- 三、漁撈作業過程最後將魚體揚起（或撈起）至船上的步驟為漁獲法，試述臺灣目前用於漁獲起個體魚或大量群體魚的漁獲法和漁具。(20分)
- 四、漁撈作業過程，船和漁具的安全是首要的考量。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 - (一)當風浪大時，單船拖網曳網施放長度應增長或縮短？其理由為何？(6分)
 - (二)小型單拖漁船將囊網橫移至前甲板側揚起時，不考慮海流的因素下，應與風向採取何種相對關係？其理由為何？(7分)
 - (三)沿岸刺網漁法作業時，作業網具前後錨定浮標以固定網具佈放範圍，以及警示或告知來往船隻。關於浮標繩長度設定之原則與理由為何？(7分)
- 五、傳統鮪延繩釣作業時，幹繩的佈放為一字型，每筐幹繩懸掛的支繩數多在 5-9 支，近年來在熱帶海域作業的漁船已有新的佈放方式，試述新的佈放方式為何？其優點和理由為何？(20分)